

中卫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权力清单

行政确认

序号	职权名称	基本编码	实施部门	职权依据	行使层级	行使内容	备注
1	因战、因公、因病致残性质的认定和残疾等级评定	0708003000	退役军人事务部门	【行政法规】《军人抚恤优待条例》（2019年国务院令第七09号修正）第二十四条第一款 因战、因公、因病致残性质的认定和残疾等级的评定权限是：（三）退出现役的军人和移交政府安置的军队离休、退休干部需要认定残疾性质和评定残疾等级的，由省级人民政府退役军人事务部门认定和评定。	中卫市本级	负责审查县级上报的申请认定残疾性质和评定残疾等级的材料，认定符合评定条件的相关材料上报自治区退役军人事务部门	